

关于聊城市 2022 年财政决算 和 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聊城市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四次会议上

聊城市财政局局长 任海波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现将我市 2022 年财政决算和 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611.3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230.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2%，同口径增长 7.4%。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69.18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512.4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7%，增长 5%。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42.12 亿元。

2022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01.59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68.3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0.1%，同口径增长 28.9%。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83.47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155.4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4%，增长 6.8%。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18.12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444.03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221.7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4%，下降 37%。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411.68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365.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5.2%，下降 21%。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32.35 亿元。

2022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120.09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80.6 亿元，完成预算的 84.2%，下降 50.1%。市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104.49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98.93 亿元，完成预算的 80.2%，下降 34.1%。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15.6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4.93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4.54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3.6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1.33 亿元。

2022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4.41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3.18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1.23 亿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67.25 亿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57.44 亿元。当年基金结余 9.81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69.44 亿元。

2022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04.65亿元，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102.62亿元。当年基金结余2.03亿元，年末滚存结余73.31亿元。

（五）政府举借债务情况

2022年，省财政厅核定聊城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55.09亿元，政府债务总限额达到989.83亿元。当年全市共发行政府债券197.39亿元，其中，新增债券155.09亿元，再融资债券42.3亿元。2022年末，全市政府债务余额974.38亿元，政府债务率113.96%，总体风险可控。

各位委员，2022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严格执行市人大有关决议，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有力促进了全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一是财政收入稳定增长。通过狠抓重点税源管理、规范非税收入征管等措施挖潜增收，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列全省第七；争取转移支付资金256.5亿元，有效补充地方财力。**二是支持发展效果明显。**全市累计退税、减税、缓税缓费89.75亿元，以“真金白银”为企业减负；安排50余亿元支持产业转型升级、科技创新、新旧动能转换、乡村振兴、生态环保等重大战略实施；发行专项债券155.09亿元，支持了152个重点项目，撬动总投资1267亿元；拓宽投融资渠道，推动三和项目基金、财信高科基金顺利落地。**三是民生支出**

保障到位。全市民生支出占比达 78.1%，住房保障、社会保障和就业等重点支出增幅高于平均，全力支持教育、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困难群众救助、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等标准继续提高，投入 13.5 亿元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四是财税改革成效显著。**修订完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管理办法，率先在全省完成法院检察院财物市级统管改革，成功组建市资产运营公司，在省内首创建立市级政府共享公物仓。**五是安全底线兜牢兜实。**出台“十条措施”健全完善保障机制，强化县级支出管控，确保财政平稳运行；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稳妥处置债务存量，严控政府债务风险。

二、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全市各级各部门加强财政收支管理，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市经济运行呈现稳中向好的态势。在此基础上，预算执行情况平稳有序。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6 月份，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2.06 亿元，完成预算的 55.3%，增长 7.2%。其中，税收收入 82.22 亿元，增长 5.4%。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64.59 亿元，完成预算的 51%，增长 6.8%。其中，民生支出达到 195.8 亿元，占比 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6 月份，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3.69 亿元，下降 1.1%。其中，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4.84 亿元，增长 36.5%。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85.59 亿元，下降 25.6%。其中，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2.7 亿元，下降 5.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1-6 月份，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88 亿元，增长 553.5%。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 亿元，增长 308.3%。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6 月份，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75.51 亿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80.47 亿元。累计结余 164.48 亿元。

（五）上半年财税政策落实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1. 财政收支实现稳步增长。一方面，全市财税部门努力克服经济波动、政策性减收、重点税源下滑等多重困难，强化组织收入工作，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列全省第七。另一方面，保持了较高的支出强度。农林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分别增长 57.5%、16.1%。落实财政直达资金 74.2 亿元，支持实施 1274 个惠企利民项目，99 家企业和 289 万人次受益。发行专项债券 96.4 亿元，为 101 个重点项目建设提供了资金支持。

2. 积极政策助力经济发展。一是认真落实积极财政政策。积极落实减税降费、“稳中向好、进中提质”一揽子政策清单

等，推动商贸、文旅等消费加快回暖；设立1亿元专项奖励资金，支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二是用活用好政府引导基金。市级安排5000万元，支持新旧动能转换基金项目，完善“拨改投”体系；设立新动能普惠金融转贷基金，上半年累计实现转贷金额2.86亿元，服务企业13家。三是健全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成功创建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建立中央、省、市、县四级风险分担机制，上半年全市新增融资担保业务26.85亿元，服务中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1.48万户。

3.财税改革取得良好成效。推进成本预算绩效管理试点，对83个部门（单位）353个重点项目开展成本效益分析，制定20项财政支出标准，加快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继续推进县级法院检察院财物市级统管改革，全面优化经费保障，确保县级法院检察院上划后运转高效。强化国有资产管理，进一步规范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有偿使用监管，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

4.防范风险筑牢安全屏障。坚持“三保”支出优先，强化财政运行监测，坚决兜牢基层“三保”底线。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完善专项债券“借用管还”全流程管理，强化风险提示预警，确保按时偿还政府债券本息。全面落实产粮大县奖励、耕地保护激励等政策，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粮食综合产能。

支持加强安全生产、应急能力建设，推进“平安山东”建设。

各位委员，2023年全市财政运行仍然存在一些矛盾和问题，财政平稳运行压力较大，完成预算全年任务需要付出艰苦努力。

三、下步工作重点和措施

（一）在加大组织收入力度上加压奋进。深入分析财政运行形势，加强收入组织调度，依法加强税费征管，深挖税源增收潜力。完善财源建设推进机制，进一步培植壮大财源，推动财政收入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二）在切实保障改善民生上加压奋进。加强对县级预算执行、库款保障的监测，加大转移支付力度，切实兜牢“三保”底线。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重点保障民生投入，接续办好20项民生实事，推动各项民生政策落实落地。

（三）在全力支持高质量发展上加压奋进。统筹财政资金资源做好重大战略保障，支持扩大有效投资、促进消费，坚定不移发展壮大民营经济，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深化财金联动，形成大项目、好项目要素集聚效应，挖掘撬动更多金融资源、社会资本投入实体经济。

（四）在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上加压奋进。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健全大事要事分类保障机制，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格支出政策管理，加强绩效管理、预算评审、财会监督，

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做好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深入贯彻落实本次会议决议，紧紧锚定“走在前、开新局”，真抓实干，攻坚克难，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为全面开创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建设新局面作出更大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聊城市 2022 年财政决算 和 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聊城市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四次会议上

聊城市财政局局长 任海波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现将我市 2022 年财政决算和 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611.3 亿元，其中：当年预算收入 230.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2%，剔除留抵退税因素同口径增长 7.4%。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69.18 亿元，其中：当年预算支出 512.4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7%，增长 5%。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42.12 亿元。

2022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01.59 亿元，其中：当年预算收入 68.3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0.1%，同口径增长 28.9%。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83.47 亿元，其中：当年预算支出 155.4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4%，增长 6.8%。收

支相抵，结转下年 18.12 亿元。

2022 年市级预备费安排 2.07 亿元，当年动用 0.12 亿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惠民消费券支出等，其余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2 年末，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累计余额为 28.01 亿元，2023 年调入预算统筹安排 21.57 亿元，余额 6.44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444.03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221.7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4%，下降 37%。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411.68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365.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5.2%，下降 21%。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32.35 亿元。

2022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120.09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80.6 亿元，完成预算的 84.2%，下降 50.1%。市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104.49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98.93 亿元，完成预算的 80.2%，下降 34.1%。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15.6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4.93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4.5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40.7%，下降 47.4%；上年结转收入 0.36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3.6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0.88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72 亿元。收

支相抵，结转下年 1.33 亿元。

2022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4.41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4.1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55%，下降 46.4%。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3.18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0.75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43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1.23 亿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67.25 亿元，增长 3.1%。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57.44 亿元，增长 5.4%。收支相抵，当年基金结余 9.81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69.44 亿元。

2022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04.65 亿元，增长 4.2%。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2.62 亿元，增长 4.6%。收支相抵，当年基金结余 2.03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73.31 亿元。

（五）政府举借债务情况

2022 年，省财政厅核定聊城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55.09 亿元，政府债务总限额达到 989.83 亿元。当年全市共发行政府债券 197.39 亿元，其中，发行新增债券 155.09 亿元，发行再融资债券 42.3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本金。当年市级新增债务限额 45.66 亿元，政府债务总限额达到 335.9 亿元。

2022 年末，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974.38 亿元，其中市级 328.6 亿元，均严格控制在限额之内。全市政府债务率为 113.96%，总体风险可控。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

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和《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等规定，2022年市县两级政府历次发行政府债券举借政府债务的相关信息，均已向社会公开。

上述决算数字，与年初向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相比略有变化，主要是决算期间，由于资金在途、上下级结算补助变动等原因，部分数字有所增减（详见《聊城市2022年决算草案和2023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六）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2022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严格执行市人大有关决议，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多措并举强化收支管理，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有效推动重大战略和民生政策落实，有力促进了全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1.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各级财政、税务等部门多措并举，挖潜增收，通过狠抓重点税源管理、规范非税收入征管、加快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各类国有资产盘活利用等一系列措施，确保财政经济发展保持在合理区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7.4%，列全省第七位。全市争取转移支付资金256.5亿元，居全省前列，有效补充了地方财力。

2.支持发展效果明显。全市累计退税、减税、缓税缓费89.75亿元，其中，增值税留抵退税56.74亿元，以“真金白银”为企业减负。通过国有房屋房租减免、“缓、降、返”社会保险费、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提额扩面等政策，切实为市场主体纾困解难。安排50余亿元支持产业转型升级、科技创新、新旧动能转换、乡村振兴、生态环保等重大战略实施。发行新增专项债券155.09亿元，重点支持高铁、棚改、水利等152个项目，撬动总投资1267亿元。拓宽投融资渠道，推动三和项目基金、财信高科基金顺利落地。

3.民生支出保障到位。坚持民生优先，全市实现民生支出401.9亿元，民生支出占比达78.1%，住房保障、社会保障和就业等重点支出增幅高于平均。全市教育支出完成105.5亿元，有力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将9类困难群众救助标准较上年再提高10%，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府补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等标准继续提高。全市新增投入13.5亿元，支持核酸检测、疫苗及设备物资购置、方舱医院和隔离点建设等疫情防控工作。

4.财税改革成效显著。扎实推进“六个预算”建设，深入推动城镇土地使用税、水资源税改革，修订完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管理办法，率先在全省完成法院检察院财物市级

统管改革。完成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有偿使用监管平台试运行，成功组建市资产运营公司，在省内首创建立市级政府共享公物仓，国有资产管理水平大幅提升。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扎实开展成本预算绩效管理试点，率先建立预算绩效管理“政学研”三方联动机制，推进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提质扩面。

5.安全底线兜牢兜实。精打细算过“紧日子”，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业务类项目总体规模压减5%。出台“十条措施”健全完善保障机制，强化县级支出管控，做好高风险县（市、区）监测，严密防范“三保”风险事件发生。强化政府债务风险管理，严格控制增量，稳妥处置债务存量，全市政府综合债务风险安全可控。筹集资金2.7亿元，支持构建更高质量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守牢粮食安全底线。

二、2023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全市各级各部门坚决贯彻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加大资金资源统筹力度，加强财政收支管理，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市经济运行呈现稳中向好的态势。在此基础上，预算执行情况平稳有序。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6月份，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132.06亿元，完成预算的55.3%，增长7.2%。其中，税收收入82.22亿元，

增长 5.4%，税收比重 62.3%。

1-6 月份，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264.59 亿元，完成预算的 51%，增长 6.8%。其中，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达到 195.8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6 月份，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3.69 亿元，下降 1.1%。其中，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4.84 亿元，增长 36.5%。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85.59 亿元，下降 25.6%。其中，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2.7 亿元，下降 5.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1-6 月份，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88 亿元，增长 553.5%。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 亿元，增长 308.3%。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6 月份，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75.51 亿元，增长 6.6%。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80.47 亿元，增长 2%。累计结余 164.48 亿元。

（五）上半年财税政策落实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市县财政部门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较好地保障了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1. 财政收支实现稳步增长。一方面，全市财税部门努力克服经济波动、政策性减收、重点税源下滑等多重困难，强化

组织收入工作，深入挖掘收入增长点，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7.2%，税收收入增长 5.4%。同时，抢抓政策机遇，争取上级资金 226 亿元，增长 5%，较好地弥补了地方财力。另一方面，支出进度快于时间进度，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长 6.8%，保持了较高的支出强度。全市民生支出 195.8 亿元，占比 74%。其中，农林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分别增长 57.5%、16.1%。落实财政直达资金 74.2 亿元，支持实施 1274 个惠企利民项目，99 家企业和 289 万人次受益。发行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96.4 亿元，为 101 个重点项目建设提供了资金支持。

2.积极政策助力经济发展。一是认真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围绕减负纾困，积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稳中向好、进中提质”一揽子政策清单等，激发企业发展活力，推动商贸、文旅等消费加快回暖，助力全市经济运行整体向好；围绕激励引导，设立 1 亿元专项奖励资金，支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二是用活用好政府引导基金。市级安排 5000 万元，支持新旧动能转换基金项目，完善“拨改投”体系，发挥“财政+金融”政策性优势，带动社会资本进入，为更多企业项目提供服务；设立新动能普惠金融转贷基金，上半年累计实现转贷金额 2.86 亿元，服务企业 13 家。三是健全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成功创建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加快建设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立中央、省、市、县四级风险分担机制，

充分发挥融资担保“增信、分险、赋能”作用，上半年全市新增融资担保业务 26.85 亿元，服务中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 1.48 万户。

3.财税改革取得良好成效。一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推进成本预算绩效管理试点，对 83 个部门（单位）353 个重点项目开展成本效益分析，制定 20 项财政支出标准，加快建立“成本与绩效并重”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二是继续推进县级法院检察院财物市级统管改革，全面优化经费保障，确保县级法院检察院上划后运转高效。三是强化国有资产管理，进一步规范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有偿使用监管，建立重要资产“全生命周期”动态监控机制，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

4.防范风险筑牢安全屏障。一是确保基层运行平稳。保证“三保”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强化财政运行监测，加强县级支出管控，坚决兜牢基层“三保”底线。二是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完善专项债券“借用管还”全流程管理，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强化风险提示预警，提前制定计划，确保按时偿还政府债券本息。三是支持守牢粮食安全等底线。全面落实产粮大县奖励、耕地保护激励等政策，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粮食综合产能；支持加强安全生产、应急能力建设，强化公共安全资金保障，推进“平安山东”建设。

各位委员，从预算执行情况看，2023 年全市财政运行同

时存在一些矛盾和问题。如，受经济影响，财政增收难度较大；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保障困难；底线工作需常抓不懈，财政金融风险需严格防范。财政平稳运行压力较大，完成预算全年任务需要付出艰苦努力。

三、下步工作重点和措施

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将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努力开源节流，加大调控力度，不断提升财政政策效能，全力以赴促增收、保民生、防风险，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在加大组织收入力度上加压奋进。深入分析财政运行形势，加强收入组织调度，依法加强税费征管，深挖税源增收潜力。完善财源建设推进机制，进一步培植壮大财源，推动财政收入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二）在扎实保障改善民生上加压奋进。坚持“三保”支出优先，加强对县级预算执行、库款保障的监测，加大转移支付力度，切实兜牢“三保”底线。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重点保障民生投入，接续办好 20 项民生实事，推动各项民生政策落实落地，强化民生资金监管，确保群众得到更多实惠。

（三）在全力支持高质量发展上加压奋进。统筹财政资金资源做好重大战略保障，支持扩大有效投资、促进消费，坚定不移发展壮大民营经济，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提供有

力支撑。深化财金联动，加强财政政策与金融工具协同发力，形成大项目、好项目要素集聚效应，挖掘撬动更多金融资源、社会资本投入实体经济。

（四）在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上加压奋进。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健全大事要事分类保障机制，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格支出政策管理，加强绩效管理、预算评审、财会监督，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做好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深入贯彻落实本次会议决议，紧紧锚定“走在前、开新局”，真抓实干，攻坚克难，进一步加强预决算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为全面开创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建设新局面作出更大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